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孙河乡人民政府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1）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2）推进乡民主政治建设，实行政务公开，指导村民委员会的工作，扩大和健全农村基层民主，加强基层政权组织建设。

（3）负责制定本乡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组织指导产业结构调整，优化经济社会发展环境；管理本乡经济工作、财政预算和收支。

（4）负责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工作，组织指导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实施农村集体经济产权制度改革，规范农村集体经济管理。

（5）负责乡村规划建设和农村土地开发建设管理工作，落实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公共生活设施，加快农村城市化建设。

（6）负责协调有关部门开展房屋安全管理、拆迁现场管理、施工单位依法施工监督、小区物业管理指导检查以及住宅小区公共配套设施落实情况的检查督促工作。

（7）负责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组织监督对违法建筑、违法占用道路、无照经营行为的查处工作；负责本地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绿化美化、节水用水、环保和防空减灾等工作。

（8）负责本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以及安全生产监督、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工作，协助开展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监管，维护社会秩序。

（9）负责组织开展法制宣传和法律援助工作，接待群众来信来访，调解民事纠纷，化解社会矛盾，处理群体突发事件。

（10）负责推进基层政权和农村社区建设，指导村委会和居委会工作，促进村委会和居委会和组织建设，提高其自治能力。

（11）保障少数民族、妇女、未成年人、老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12）负责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建设社区服务主，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

（13）负责本地区社会保障和劳动就业工作，组织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安置，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生活水平。

（14）负责公共卫生、计划生育、教育和社会救济等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科普活动。

（15）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孙河地区办事处成立于2004年5月，是朝阳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属行政单位。所属事业单位5个，分别为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市民活动中心（党群活动中心）、市民诉求处置中心（综治中心）、社会公共事务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25802.44万元，比上年增加59080.00万元，增长88.55%。主要原因：安排了孙河乡前苇沟组团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清河老河湾生态治理工程项目。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5801.54万元，比上年增加59080.56万元，增长88.55%。

1.财政拨款收入125800.06万元，占收入合计的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941.5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27.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854.27万元，占收入合计的72.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29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2.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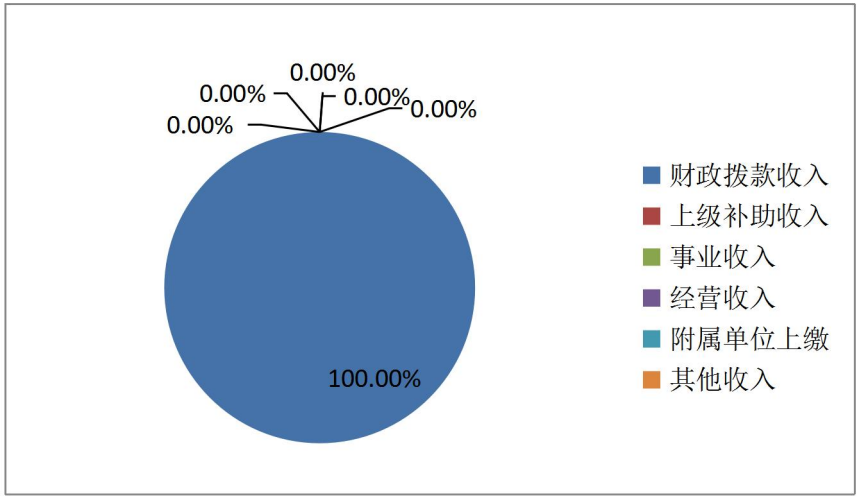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4.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6.其他收入1.48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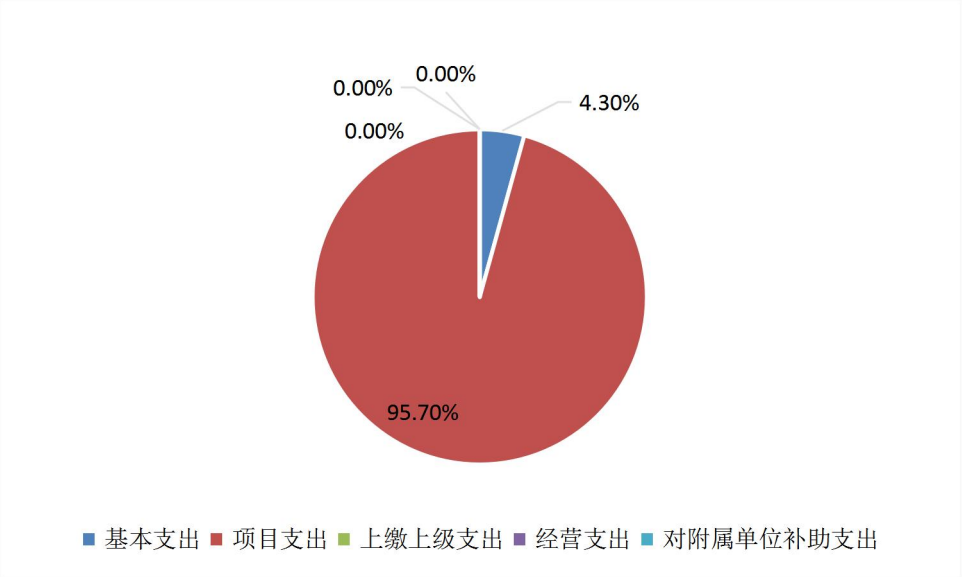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5802.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080.00 万元，增长 88.55%，其中：基本支出 5403.3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30%；项目支出 120399.1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5.7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5800.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092.32 万元，增长 88.58%。主要原因：安排了孙河乡前苇沟组团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清河老河湾生态治理工程项目。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41.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2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14%；公共安全支出 24.6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7%；教育支出 1.25 万元，占本年财政

拨款支出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3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66.19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8.22%；卫生健康支出 428.83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23%；节能环保支出 86.5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25%；城乡社区支出 1993.6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71%；农林水支出 14856.6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2.5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097.2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1.7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2.0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32%。其中：

“人大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统计信息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6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2%，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群众团体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61 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妇女之家相关工作。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2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组织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62.10万元，2025年度决算1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18%。主要原因：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资金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为“农村综合改革（款）”。

“统战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30万元，2025年度决算0.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50万元，2024年度决算0.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公共安全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24.61万元。其中:

“国家安全”（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24.61万元。主要原因：发放文明引导员补贴。

3、“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8.09万元，2025年度决算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5%。

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8.09万元，2025年度决算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5%。主要原因：用于本年度各项培训支出，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严格控制培训规模。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24万元，2025年度决算39.39万元。

其中:

“文化和旅游”（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24万元，2025年度决算39.39万元。主要原因：安排中央对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三馆一站免费开放）、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经费（市级）。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5343.36万元,2025年度决算6366.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14%。

其中: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434.74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及实行社区管理的企业退休人员自采暖补贴工作，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乡村振兴协理员工资。

“民政管理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4707.27万元，2025年度决算487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5%。主要原因：用于社区机构运转工作、朝阳区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工作、公益事业工作，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职工工资、发放社区工作者工资。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635.59万元，2025年度决算626.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3%，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就业补助”（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24.43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公益性就业组织区级岗位补贴。

“抚恤”（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58.57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去世人员经费、安排义务兵优待工作。

“社会福利”（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06.40万元。主要原因：安排政策性农转居人员生活补贴、城乡无丧葬补助居民丧葬补贴、区民政局60岁（含）以上具有本区户籍的空巢、低收入老年人和其他有突出需求老年人“两节”送温暖工作。

“残疾人事业”（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57.58万元。主要原因：安排温馨家园房屋租金、残疾人温馨家园运行工作、街乡残疾人相关工作。

“临时救助”（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50万元，2025年度决算0.00万元。主要原因：因无符合政策人员，相关工作未开展。

“其他生活救助”（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05万元。主要原因：安排援派人才工作。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82.26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市级社会建设资金、孙河郊野公园土地整理工程。

6、“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419.19万元，2025年度决算428.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30%。其中：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32.16万元。主要原因：安排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看护管理工作。

“计划生育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32.35万元，2025年度决算34.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13%。主要原因：用于独生子女父母补贴、暖心活动、情暖万家及心灵家园工作、区卫健委“两节”送温暖工作。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386.84万元，2025年度决算36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67%。主要原因：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

7、“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86.54万元，2025年度决算8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清洁能源”（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86.54万元，2025年度决算8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8、“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516.20万元，2025年度决算1993.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49%。其中：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951.17万元，2025年度决算90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1%。主要原因：用于责任规划师工作、城市协管员工作。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817.79万元，主要原因：安排清河老河湾生态治理工程。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565.03万元，2025年度决算271.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8.00%。主要原因：用于绿化养护工作、垃圾分类工作。

9、“农林水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6978.16万元，2025年度决算14856.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2.90%。其中：

“农业农村”（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6792.39万元，2025年度决算8820.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85%。主要原因：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职工工资，安排场乡体制改革退休人员补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利用与监管专项补贴、用于道路及两侧便道保洁、基层组织服务群众、孙河组团沈干七支、孙河干沟、北甸沟综合治理工程运行维护、乡管沟渠管护、郎枣园农业功能拓展及基础建设提升项目等工作。

“林业和草原”（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6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3181.30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平原造林生态林养护工作、郊野公园养护工作、土地流转工作、首都绿化美化创建工作等。

“农村综合改革”（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218.06万元。主要原因：安排村干部基本待遇和基本保障资金。

“其他农林水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25.77万元，2025年度决算2637.12万元。主要原因：用于产业综合发展保障工作以及功能疏解专项工作。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1120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1097.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

其中：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2025年度年初预算1120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11097.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8%。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0854.2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城乡社区支出 90854.2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0.00万元，2025年度决算90854.27万元。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0854.27 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孙河乡前苇沟组团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项目。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2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29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5403.34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0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5.91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14.56 万元减少 8.65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持平。2025 年度组织因公

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30 万元减少 1.30 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接待相关费用。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5.91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3.26 万元减少 7.3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0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5.91 万元，主要原因：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51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36 万元，减少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1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8.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98.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63.2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08.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229.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46%。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朝阳区孙河乡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3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2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本部门当年使用的所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反映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华侨事务（项）：反映有关华侨接待安置、生活困难补助以及华文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国家安全（款）其他国家安全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国家安全方面的支出。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出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助（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

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清洁能源（款）可再生能源（项）：反映用于可再生能源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

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反映政府预算安排用于自然灾害恢复重建的补助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人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反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持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移交社区实现社会化管理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附件：北京市朝阳区孙河乡人民政府绩效评价情况